

## 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 函

地址：221026新北市汐止區莊敬街33號  
承辦人：戴慧冕  
電話：(02)26917877 分機138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huimian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青中小字第11094263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-1分區輔導公文、海洋議題課程架構圖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873TDTWAG)

主旨：檢送110學年度第一學期本市國中藝術領域輔導小組七

星、淡水、瑞芳區分區輔導，及其他區共同參與之共同備課設計教案，及課程實施分享討論實施計畫，請薦派校內藝術領域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0年9月1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6958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分區輔導內容：本次分區輔導方式，邀請基隆輔導團林宏維老師，以「海洋議題」之1.山河海的摸索，2.社區海洋資源思索，3.館際合作的探索主題，帶領教師一起共同備課設計教案，並將此教案實施於課堂中，最後再一起分享與檢討實施成果；期待能給予現場老師有更多教學內容思考之方向。
- 三、共同備課設計教案時間：110年10月13日下午1:00-4:00，教案設計實施分享討論：110年12月29日下午1:00-4:00。
- 四、二次皆採Google Meet線上研習方式，10月13日研習網址
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dd-zfze-ufa>，12月29日研習  
網址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hxi-pztd-iiw>。

- 五、參加人員：七星、淡水、瑞芳區每校請薦派至多3位藝術領域教師參與；其餘各區每校可薦派至多2位藝術領域教師參與(以二場皆能參加教師優先薦派)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教學組或課研組於110年10月11日下午五點前至校務行政系統之「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。
- 七、教育局同意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每次各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，公假半日暨課務派代。
- 八、本案聯絡人：新北市國中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戴慧冕教師，連絡電話：2691-7877分機138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(含附件)

